2020年度柳城县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

项目单位 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主管部门 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评价类型：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评价组☑

2021 年 07 月

**目 录**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基本信息表 | ………………………………………… | 1 |
| 绩效评价结果 | ………………………………………… | 2 |
| 报告正文 | ………………………………………… | 3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3 |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  |  |
| （二）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  |  |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 ………………………………………… | 4 |
| （一）项目资金情况 |  |  |
|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  |  |
|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  |  |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 | 4 |
|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  |  |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  |  |
| 四、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 ………………………………………… | 5 |
| 五、项目绩效再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二）再评价指标体系  （三）再评价组织过程 | ………………………………………… | 5 |
|  |  |
|  |  |
| 六、评价情况分析及综合评价结论 | ………………………………………… | 7 |
| （一）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  |
| （二）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  |  |
| 七、主要做法及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 | 10 |
| （一）主要做法及经验 |  |  |
| （二）存在的问题 |  |  |
|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  |  |
|  |  |  |
|  |  |  |

附件：2020年度柳城县预算项目绩效再评价评分表

**项目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项 目 基 本 概 况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联系电话 | |  | |
| 地 址 | |  | | | | | 邮编 |  |
| 项目性质 | | 跨年🞎　　新建🗹 | | | | | 项目立项总投资（万元） | 168.96 |
| 项目时间（立项～竣工） | |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 | | | |
| 项目绩效评价时间 | | 年 月 | | | | | | |
| 年度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 | 168.96 | | 年度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 | | | 168.96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  |
| 自治区财政 | |  | | 自治区财政 | | | |  |
| 市财政 | |  | | 市财政 | | | |  |
| 县财政 | | 168.96 | | 县财政 | | | | 168.96 |
| 其它 | |  | | 其它 | | | |  |
| 实际支出(万元) | | 152.7 | | | | | | |
| **二、2020年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 | | | | | | | |
| 支出内容(经济科目) | | 计划支出数(万元) | | | | | 实际支出数(万元) |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 168.96 | | | | | 152.7 | |
|  | |  | | | | |  | |
| 支出合计 | | 168.96 | | | | | 152.7 | |
| **三、绩效评价工作组成员** | | | | | | | | |
| 姓名 | 职称/职务 | | 单 位 | | | 工作职责 | | |
| 莫可华 | 预算股股长 | | 柳城县财政局 | | | 组长，负责项目协调沟通，评价方案、评价指标审核，参与现场评价，评价报告审核。 | | |
| 莫启静 | 预算股副股长 | | 柳城县财政局 | | | 副组长，负责评价方案、评价指标设计，现场评价，佐证材料核验、分析及整理，绩效评价档案资料归集，评价报告撰写。 | | |
| 周海智 | 监督检查与会管股股长 | | 柳城县财政局 | | | 负责现场评价，佐证材料核验、分析及整理，绩效评价档案资料归集。 | | |
| 银球 | 行教股股长 | | 柳城县财政局 | | | 参与佐证材料核验、分析及整理。 | | |
| 陶艳丽 | 社保股股长 | | 柳城县财政局 | | | 参与佐证材料核验、分析及整理。 | | |
| 李冰 | 经建股股长 | | 柳城县财政局 | | | 参与佐证材料核验、分析及整理。 | | |
| 李舟 | 农业农村股股长 | | 柳城县财政局 | | | 参与佐证材料核验、分析及整理。 | | |

**绩效评价结果**

|  |  |  |  |
| --- | --- | --- | --- |
| **评价准则** | **评价权重值** |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 | **绩效评价等级** |
| 项目投入 | 6 | 6 | **优秀** |
| 项目过程 | 40 | 34.5 |
| 项目产出 | 30 | 30 |
| 项目效果 | 24 | 24 |
| **评价结果** | **100** | **94.5** |

**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2020年度预算绩效再评价工作的通知》（柳城财政〔2021〕54号）要求，柳城县财政局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采取查阅资料、现场抽查核实、项目答辩、满意度调查等评价方式，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 4 个方面对项目支出管理、资金管理、项目绩效等进行综合评价。上述评价体系下设多个评价指标，通过对各个指标进行考查，完成对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形成评价结果。

1. 项目概况
2.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2020年主要工作任务：维护道路交通秩序、办理驾驶员、车辆相关业务、处理道路交通事故、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

1. **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指标内容** | **计划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57746起；事故处理受理352起，其中按简易程序处理327起、普通程序处理25起。 | 完成率100% | 完成率100% |
| 交通秩序 | 明显好转 | 明显好转 |
| 完成时间2020年1月-12月 | 2020年1月-12月 | 2020年1月-12月 |
| 财政拨款资金 | 168.96万元 | 152.7万元 |
| 促进道路交通的安全、有序、畅通 | 完成率100% | 完成率100% |
| 群众对接处警工作的满意度 | 95%以上 | 95%以上 |

1. 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 **项目资金情况**

根据柳城公（交管）请 [2020]1号 《关于追加交警部门工作经费的请示》及县领导同意的批示，柳城县2020年安排县本级预算168.96万元用于促进柳城县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当年预算金额全部到位。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已完成绩效目标，项目资金已支付152.7万元，支付率为预算资金的90.37%。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执行内控制度审批流程，按照合同约定经单位领导审批同意后填写用款计划申请表报县财政局审批。项目资金支出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支付，全程接收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监督，实行专款专用。

1.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3. 根据柳城公（交管）请 [2020]1号 《关于追加交警部门工作经费的请示》和县领导的批示。柳城县本级于2020年追加安排168.96万元预算资金作为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相关款项均于2020年发放到位。
4.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的相关支出按照《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财务管理办法》、《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公共关系风险防控管理办法》、《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机关运转风险防控管理办法》、《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机关运转风险防控管理办法》、《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资产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执行。

1.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评价工作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各部门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1. 项目绩效再评价工作情况
2. **绩效评价目的**

开展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再评价，通过对财政支出的实施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进行评价，引导预算部门树立和强化“花钱必问效”的绩效理念，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采取措施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进一步加强了政府对财政资金的宏观管理。

1. **再评价指标体系**
2. 项目投入：项目决策、绩效目标设置。
3. 项目过程：组织构建、项目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控制、项目档案管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到位率、资金支出进度、资金支出规范性、预算绩效自评管理。
4. 项目产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5. 项目效果：项目效果、满意度。
6. **再评价组织过程**
7. 前期准备

柳城县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有关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县财政局项目支出绩效再评价的部署和要求，具体实施绩效评价工作。明确绩效评价目的、工作内容、要求、项目基本情况和收集的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资料等事项。拟定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明确绩效评价工作计划、步骤、结果。

1. 组织实施

（1）根据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提供的自评材料对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进行初步了解，同时评价工作组成员持绩效评价通知书到被评价单位审查、补充收集评价项目相关资料，向项目单位执行项目相关人员、财务人员问询、沟通交流，了解项目预期目标和预算执行情况，获取项目第一手资料。

（2）评价工作组成员对收集的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原始资料进行整理、研究，根据被评价项目具体情况，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分析和评价，形成对该项目绩效评价的初步结论。

（3）评价工作组成员就项目绩效评价初步结论与相关方沟通，听取相关方的意见，在保证客观、公正的前提下，完善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4）出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整理项目资料并归档。
2. 评价情况分析及综合评价结论
3.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分值共计100分。其中：一级指标四个，包括项目投入（6分）、项目过程（40分）、项目产出（30分）、项目效果（24分）等内容；二级指标共计6个；三级指标16个；四级指标27个。

1. **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2. 绩效分析

评价人员针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的具体指标内容实施评价；

1. 项目投入（分值6分，得6分），该指标包含1个二级指标，1个三级指标,3个四级指标。

①项目决策（6分）：根据柳城公（交管）请 [2020]1号 《关于追加交警部门工作经费的请示》及县领导批示追加安排预算资金，项目设立有据可依。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6分。

1. 项目过程（分值40分，得34.5分），该指标包含3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13个四级指标。

①项目管理制度（2分）：项目管理根据《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财务管理办法》、《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公共关系风险防控管理办法》、《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机关运转风险防控管理办法》、《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机关运转风险防控管理办法》、《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资产管理制度》，项目管理的相关文件合法、合规、完整 ，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②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项目支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且项目采购或招投标、建设、监理、验收等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但项目实施单位无专人负责核查该项预算，也没有公布项目经费使用的举报电话，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3.5分。

③项目质量控制（3分）：资金使用单位未建立相应的质量控制制度，根据评分标准，得分0分。

④项目档案管理（2分）：该项目档案资料分类归档管理，但未列好查询目录，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1分。

⑤资金管理制度（2分）：该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参照《柳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财务管理办法》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2分。

⑥资金到位率（3分）：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168.96万元于2020年度全部拨付到位，相关资金预算、拨付文件齐全。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3分。

⑦资金支出进度（6分）：根据资料分析截至2020年12月支出进度90.37%，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6分。

⑨资金支出规范性（12分 ）：项目资金支付履行审批程序，分项目规范核算，且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12分。

⑩预算绩效自评管理（5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及时提供完整的项目自评材料。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5分。

1. 项目产出（分值30分，得30分），该指标包含1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5个四级指标。

①产出数量（15分）：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的数量指标为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57746起，罚款8363120元，共接处“110”报警2832起，其中按简易程序处理327起、普通程序处理25起，相关指标于当年全部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15分。

②产出质量（5分）：质量指标要求柳城县交通秩序明显好转，根据评价人员现场查看，柳城县交通已显著好转。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5分。

③产出时效（5分）：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已于2020年全部及时发放。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5分。

④产出成本（5分）：经费使用未超出预算安排，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5分。

1. 项目效果（分值24分，得24分），该指标包含1个二级指标，2个三级指标，3个四级指标。

①社会效益（19分）：项目资金下达后，通过更新交警大队的执法设备，加强交警大队的执法能力，显著促进了道路交通的安全、有序、畅通,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19分。

②满意度（5分）：根据项目资料，群众对接处警工作的满意度≥95%，项目直接受益人投诉率≦3%。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评价得分5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评价指标** | **标准分值** | **绩效评价得分** | **绩效评价等级** |
| 项目投入 | 6 | 6 | 优秀 |
| 项目过程 | 40 | 34.5 |
| 项目产出 | 30 | 30 |
| 项目效果 | 24 | 24 |
| 总分 | 100 | 94.5 |

注：本次评价等级的设定标准为：90-100分为优秀等级；80-90分（不含90分）为良好等级；60-80分（不含80分）为合格等级；60分以下（不含60分）为不合格等级。

1. 主要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总得94.5分。

七、主要做法及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 **主要做法及经验**

本次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项目绩效评价中，评价工作组成员遵循以往工作中总结出来的“对照方案、分步进行，突出重点、注重业绩，客观公正、公平公开”的工作经验。重点评估项目效果与绩效目标的符合度。

1.对照方案、分步进行：评价工作组成员首先对照《柳城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按步骤逐一分析预设指标的完成情况，确保不漏项，绩效评价全覆盖。

2.突出重点、注重业绩：评价工作组成员，着重审核评价关键预算评价指标，特别是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指标，如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是否显著促进了交警大队的执法水平，改善了交通环境。

3.客观公正、公平公开：相关评价工作均在客观公正，公平公开的状态下开展，积极听取预算单位、人民群众等各方的意见和建议，便于评价工作的推进和总结经验教训，进一步提升预算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1. **存在的问题**

本次创建平安畅通县区经费绩效评价过程中也发现存在预算安排时，资金安排较充足，年末结余接近10%的问题，相关问题已要求预算单位在今后申请预算的时候进一步细化资金使用方案，总结经验，避免资金闲置浪费。

1. **建议和改进措施**

建议在今后审核预算单位预算时加强指标审核，缩小预算和实际的差距。

附件：《2020年度柳城县预算项目绩效再评价评分表》